

电子合同起纠纷 认证公证是关键



如今,电子合同被广泛运用于行业各项业务中。电子合同的有效性、真实性在诉讼中如何认定?日前,晋江市人民法院介绍该院审结的一起案件,解读电子合同相关的法律知识。某公司主张,其受让贷款债权,起诉被告还款,因提供的电子合同的真实性难以核实,且未能提供有效的证据,一、二审均败诉。

■融媒体记者 吴水保 通讯员 尤燕玲 吴燕真



(CFP)

案情概述

合同真实性难核实 证据不足一、二审败诉

某资产管理公司(原告)诉称,吕某(被告)曾多次与某小额贷款有限公司签订《任性贷用户服务合同》,累计借款数万元。后来该小额贷款公司将对吕某的债权转让给原告,并已告知吕某。因吕某未按期还款,原告要求其归还借款,并提供了《任性贷用户服务合同》《债权转让合同》等电子合同作为证据。

晋江市人民法院经审理认为,原告提供的电子贷款合同均无吕某的签字确认,也未提供具有资质的

第三方平台的认证报告,无法证实合同系双方线上签订且内容自形成后未被更改,其真实性难以核实。同时,原告提供的放款记录、交易流水均为小额贷款公司内部系统截图,无法证明贷款已实际发放;债权转让也缺乏充分证据支持。

综上,由于原告对其主张均未能提供有效的证据予以证实,故法院依法驳回原告的全部诉讼请求。一审判决后,原告上诉。泉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

法官说法

提供认证书或公证书 结合证据确认真实性

法官介绍,电子合同文本有着显著特征,其形式上没有当事人的亲笔签章,打印出来也均为普通文档,法院在审理案件时需要借助其他证据认定合同关系是否成立。电子证据是否具有合法性、真实性与关联性,其审查和认定规则与传统证据不同。

法官提醒,在实践中,诉请的一方需要提供有认证资质出具的数字认证证书,以证明借款人经实名认证,明确其线下身份与线上身份系

同一人;或者提供公证书,通过对借款流程的全程公证,以证明电子合同未经篡改。此外,法院还需结合双方实际履行合同权利义务的证据,与合同的内容相互印证,来进一步确认电子合同的真实性。当事人是否履行借款义务以及相关还款情况,这是在电子合同验证的基础上认定事实的依据,是原告方必须证明的事实,也是法院裁判支持诉请的关键证据。

【法条链接】

1.《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子签名法》

第五条 符合下列条件的数据电文,视为满足法律、法规规定的原件形式要求:

(一)能够有效地表现所载内容

并可供随时调取查用;

(二)能够可靠地保证自最终形成时起,内容保持完整、未被更改。但是,在数据电文上增加背书以及数据交换、储存和显示过程中发生的形式变化不影响数据电文的完整性。

2.《最高人民法院关于民事诉讼证据的若干规定》

第十五条 当事人以视听资料作为证据的,应当提供存储该视听资料的原始载体。

当事人以电子数据作为证据的,应当提供原件。电子数据的制作者制作的与原件一致的副本,或者直接来源于电子数据的打印件或者其他可以显示、识别的输出介质,视为电子数据的原件。

26小时紧急搜寻 警民上百人携手寻回失联男子

早报讯 (融媒体记者林志安 通讯员王婉仪 文/图)“多亏你们倾力相助,感谢你们!”26日下午,洛江区河市镇坛顶村村民王老伯和村干部代表将两面锦旗郑重地交到河市派出所民警手中,感谢民辅警连续奋战、倾力搜救,最终成功找回因工作受挫而失联的男子王先生。

“警察同志,请你们帮帮忙,我儿子已经离家好几个小时了,联系不上,我真怕他想不开啊!”8月24日下午2时许,王老伯与家人匆忙赶到河市派出所报警求助,其儿子王先生因工作受挫情绪低落,当天清晨从双阳街道亲戚家离开后失联,家人担心其可能会做出伤害自己的行为。

接警后,派出所立即启动应急机制,值班民警第一时间组织人员进行分析研判,以确定王先生的出走方向。经研判,民警发现王先生从双阳街道搭乘公交车到河市镇后便漫无目的地到处

走,初步判断王先生可能在河市镇。民警立即召集所内巡逻力量,并协调村干部及王先生的家属,组建搜寻队伍,分组展开搜寻。此外,考虑到王先生有往山上行走的可能,民警联系分局巡特警反恐大队帮忙,出动无人机进行大范围搜索。

时间在紧张的搜寻中不断流逝,搜寻的人员也增加到百来人,大家不顾疲惫持续搜索。经过26小时,终于,25日下午4时许,好消息传来,其中一个搜寻小组在蛟南村的一座山上找到了王先生。经初步检查,王先生身体并无大碍。随后,救援人员将情绪逐渐稳定的王先生安全送到家。

“真的太感谢你们了,要是再晚一点,我真不敢想会发生什么……”王老伯再三向参与救援的人员表达感谢,民警叮嘱王先生的家人,后续多关注王先生的心理状态,多沟通交流,必要时及时联系心理医生寻求帮助。



组织搜救寻回失联男子,民警收到两面锦旗。

传承红色基因 弘扬清廉家风 太平人寿泉州中心支公司党支部开展廉洁文化主题党日活动



为深入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加强新时代廉洁文化建设,近日,太平人寿泉州中心支公司党支部组织党员及入党积极分子20余人,赴泉州城东街道浔美社区家风家训馆开展“传承红色基因 弘扬清廉家风”主题党日活动。

在讲解员引导下,党员们参观了家风家训馆。该馆以“耕读为本、积善立德”等传统理念为主线,通过图文、实物和多媒体等形式,展现社区历史文化和先贤家风。特别设立的“红色记忆”专区,重点介绍了旅菲抗日英雄万善宗的

英勇事迹。全体党员集中观看万善宗烈士专题教育视频,感悟其爱国情怀和革命气节,其坚定信念与无私奉献精神,深深感染了在场党员。

观影结束后,太平人寿泉州中心支公司党支部书记围绕“中国特色金融文化‘五要五不’”讲授专题党课,深入解读“要忠诚尽责、不背离初心,要守正创新、不急功近利,要稳健审慎、不贪大求全,要廉洁自律、不逾越底线,要造福人民、不损公肥私”的内涵,引导党员干部筑牢思想防线,践行廉洁从业要求。

本次活动将红色教育、家风传承与廉洁文化有机融合,形式多样、内涵深刻。党员们纷纷表示,要以先辈为榜样,传承优良家风,严守纪律规矩,把学习成果转化为履职尽责的实际行动,为建设清廉金融贡献力量。

(李四丽)